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孔科穎

電話：(03)3322101#7459

電子信箱：10034671@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桃教學字第10800237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080023738\_Attach01.pdf、1080023738\_Attach02.pdf、1080023738\_Attach03.pdf)

主旨：檢送本局委請本市東安國小辦理「性別平等-情感教育宣導活動」實施計畫及附件各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108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辦理。
- 二、情感教育為本市性別平等教育重要議題，為使各校專輔教師及一般教師透過活動或課程引導學生了解情感關係(如愛情、友情、親情)所涉及性別議題，從中去除情感互動的性別刻板模式，避免因情感問題而造成對自我或他人的傷害或其他暴力事件，藉此引導學生思考感情關係對於自我的意義，期望學生有正向的情緒管理，特辦理旨揭計畫。
- 三、請各校專輔教師務必參與；另請鼓勵一般教師依其意願選擇場次參與。本次活動辦理時間皆為下午1點至下午4點，場次如下：

### (一)專輔教師場次

- 1、4月18日(四):東安國中三樓夢想館。
- 2、5月16日(四):光明國中三樓會議室。

輔導室 108/03/20 10:35



1080002686

有附件



(二)一般教師場次

- 1、4月24日(三):楊心國小圖書館。
- 2、5月1日(三):龍星國小二樓大會議室。
- 3、5月15日(三):仁和國小校史室。
- 4、5月29日(三):介壽國小文化教室。
- 5、6月12日(三):東安國小玫瑰會議室。

四、本局同意參與教師於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差)假登記，參與教師請至教師研習系統報名，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五、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東安國小洪組長，聯絡電話：  
(03)450-9571轉511。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公立高中職

副本：

